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心医疗”或“公司”）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对乐心医疗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33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3,998,780股，发行价格为16.4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95,499,894.4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0,143,826.2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5,356,068.13元。

海通证券于2021年02月10日将扣除承销保荐费8,700,997.68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386,798,896.72元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02月22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L10010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21年0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5,356,068.13元，少于拟募集资金总额，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做出相应调整，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健康智能手表生产线建设项目	15,892.32	15,892.32	15,892.32
2	基于传感器应用的智能货架生产线建设项目	16,045.04	16,045.04	5,865.75
3	TWS 耳机生产线建设项目	16,848.75	16,848.75	5,865.75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911.77	10,911.77	10,911.77
合计		59,697.88	59,697.88	38,535.61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0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2,776,121.41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其中置换募投项目自筹资金11,137,948.91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1,638,172.5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置换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关于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说明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L10026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置换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1年7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1	健康智能手表生产线建设项目	15,892.32	15,892.32	930.61	5.86%

2	基于传感器应用的智能货架生产线建设项目	16,045.04	5,865.75	75.73	1.29%
3	TWS 耳机生产线建设项目	16,848.75	5,865.75	224.08	3.82%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911.77	10,911.77	1,765.82	16.18%
	合 计	59,697.88	38,535.61	2,996.24	7.78%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和期限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处于业务发展扩张阶段，资金的需求量较大，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期间将存在部分募集资金闲置的情况。因此，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日常经营需要，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压力，增强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和竞争力；同时也能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公司经营效益。按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12个月预计最高可减少潜在利息支出约400万元。

3、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如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展需要，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

四、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08月0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专户。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经营资金需求，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3、监事会意见

2021年08月0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后，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有关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海通证券对乐心医疗本次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陈 璿

桑继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月 日